



駐粵辦通訊 (號外)

2021年4月7日
(總第1290期)

國務院有關在內地港澳居民接種新冠疫苗的通知

國務院應對新冠病毒肺炎疫情聯防聯控機制綜合組於2021年4月6日發布上述通知，主要內容包括：

- (a) 在內地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同胞可在知情自願的前提下，憑公安部門制發的港澳居民居住證或內地醫保參保憑證免費接種疫苗。有關保障政策與內地居民保持一致；
- (b) 在內地各類學校工作和學習的港澳籍師生接種疫苗政策與內地師生一視同仁，同等對待；
- (c) 港澳同胞在內地接種疫苗後出現異常反應的，有關救治和補償政策原則上與內地居民保持一致；以及
- (d) 不在第一、二項接種範圍內的港澳同胞原則上不納入在內地免費接種疫苗範圍。如今後開放自費接種疫苗，可在知情自願的前提下參加自費接種等。

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nhc.gov.cn/cms-search/xxgk/getManuscriptXxgk.htm?id=42761ef9a3614112850e827efdeb0d7d>

免責聲明

《駐粵辦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有關網站、報刊媒體及其它機構等渠道，僅供參考之用。《駐粵辦通訊》所載資料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佈《駐粵辦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

關注及訂閱《駐粵辦通訊》

《駐粵辦通訊》逢週五出版。各位可登錄駐粵辦網站（www.gdeto.gov.hk）、關注“香港特區政府駐粵辦”官方微信或通過電郵訂閱《駐粵辦通訊》。

如以電郵方式訂閱，請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商會或公司名稱、電子郵箱、聯絡人及聯絡方式）至 nl@gdeto.gov.hk，並於郵件標題註明「訂閱駐粵辦通訊」。